

关于温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2019 年 1 月 22 日在温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

温县财政局局长 张永胜

各位代表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提请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，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18 年，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、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，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，统筹推进各项工作，经济运行稳中向好，财政收支呈现“提速增效、保障有力”的良好态势，较好完成了年度预算收支任务。

（一）2018 年预算收支情况

1. 一般公共预算

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82510 万元，实际完成 8260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.1%，同比增长 11.1%，其中，税收收入完成 5947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7.2%，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2%。

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73285 万元，实际完成 21709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5.3%（上级追

加支出形成)。主要支出科目完成情况是:

-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19 万元, 为预算的 103.5%。
- 公共安全支出 14065 万元, 为预算的 119%。
- 教育支出 32175 万元, 为预算的 108.6%。
- 科技、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82 万元, 为预算的 126.8%。
-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26 万元, 为预算的 114.2%。
-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87 万元, 为预算的 130.2%。
- 节能环保和住房保障支出 11978 万元, 为预算的 117.4%。
- 交通运输支出 4251 万元, 为预算的 143.9%。
- 农林水支出 31874 万元, 为预算的 178.5%。
- 城乡社区支出 10334 万元, 为预算的 228.5%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

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42264 万元, 实际完成 77989 万元, 为预算的 184.5%。

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43993 万元, 实际完成 89780 万元, 为预算的 204.1% (新增专项债券支出形成)。

3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(仅包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)收入预算为 12459 万元, 实际完成 15340 万元, 为预算的 123.1%。

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

算为 8564 万元，实际完成 1050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2.6%。

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当年结余 4838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27856 万元。

上述报告的 2018 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，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以及与省财政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，决算结果届时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批。

（二）政府债务情况

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 10.21 亿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 6.82 亿元，专项债务 3.39 亿元。

截至 2018 年底，我县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8.75 亿元（一般债务 5.36 亿元，专项债务 3.39 亿元）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省财政厅规定的限额。

（三）落实县人大的主要财政工作情况

按照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，县财政部门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为推动我县实现高质量发展与落实赶超任务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。

1. 全力组织财政收入，圆满完成全年预算

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，始终坚持组织收入第一要务和依法组织收入原则，强化对财税工作和经济走势的评估判断，切实加强财源建设，盯紧重点税源，抓牢税收征管，确保应收尽收，在圆满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提高收入质量。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

11.1%，居六县（市）第 1 位；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2%，居六县（市）第 2 位。

2.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保障重大工作顺利推进

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发展。坚决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，为企业减税 3265 万元，办理退税 2625 万元，增强企业发展后劲，提升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。拨付资金 4615 万元，支持企业技术改造、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等发展，增强市场主体活力，推动经济转型升级。以财源担保公司为载体，不断提升担保服务能力，共为 28 家企业担保贷款 4100 万元，帮助企业解决资金问题，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。

服务保障全县中心工作。投入资金 17502 万元，大力推进前上作、太极镇棚户区改造项目顺利实施。拨付资金 2235 万元，推进县城建设提质，实施慈胜大街南延、郭熙大街、北一路西段等道路建设工程，开展街道立面改造、背街小巷整治，高标准完成黄河路西段改建。

着力推进精准脱贫。筹措专项扶贫资金 2176 万元，其中，县本级安排 756 万元，建立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扶贫专项资金足额稳定投入机制，加快扶贫项目实施和扶贫资金支付进度，2018 年我县扶贫资金支出进度达 98.8%，居六县（市）第 1 位。

着力支持污染防治。筹措资金 3107 万元，用于大气污染、水污染和土壤污染防治，推动生态环境持续好转。争取中央财政 2018—2020 年共计 25206 万元的专项补助，扎实推进北方地区

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工作。

3.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推动人民生活高质量

坚持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，2018年民生支出176576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81.3%。

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争取全省唯一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奖补资金5700万元，支持我县农业质量、效益和竞争力稳步提高，助力农民稳定增收致富。及时足额兑付农业支持保护补贴4457万元、农机购置补贴840万元，有效调动了农民种粮的积极性。筹措资金5060万元，实施好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、美丽乡村示范县和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等项目40个。拨付资金2980万元，全面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、农村垃圾、污水治理、农村改厕等建设，着力改善农村环境。拨付资金2741万元，在村两委干部报酬、离任村支部书记补贴、村级办公经费、第一书记工作经费等方面给予足额保障。

支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。全县教育支出32175万元。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长效机制，建立健全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认真落实教育资助政策，及时兑现特岗教师补贴和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。持续推进中小学教育设施提档升级，支持第五实验小学和农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，完成11所农村校舍维修改造项目，积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，推动我县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。

支持就业和社会保障。全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326万元。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工作力度，发放创业担保贷款8840万元，有力

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创业就业。实施贫困家庭劳动力创业补贴政策，开发贫困家庭劳动力公益性岗位，助力贫困家庭早日脱贫。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，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工作。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，城市和农村低保财政补助水平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262 元和 154 元，农村特困人员分散供养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4530 元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到每人每月 113 元。

支持医疗卫生事业。全县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87 万元。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人均补助标准由 450 元提高到 490 元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 50 元提高到 55 元。进一步落实困难群众大病补充保险和医保精准扶贫托底救助政策，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，巩固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全面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，开工建设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，进一步改善医疗条件，推进健康温县建设。

支持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。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，继续推动图书馆、文化馆、博物馆、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。加强基层文化设施建设，持续开展舞台艺术送农民、送基层和戏曲艺术进校园等文化惠民活动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拨付资金 3156 万元，支持中华太极馆、IDG 资本“印象·太极”演艺、太极拳学院、东沟改造提升、杨露禅学拳处等项目建设，认真做好旅游宣传和太极拳文化庙会工作，全力打造享誉世界的太极圣地。

支持平安温县建设。大力支持“扫黑除恶”专项行动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稳定、道路交通安全、治安监控等重点工作，

加大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治理力度，营造共建、共治、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，有效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、社会安定有序，切实增强百姓安全感。

4.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

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2.22 亿元，其中，新增债券 1.66 亿元，有力支持了全县重点工程建设；再融资债券 0.56 亿元，有效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。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制度，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。全面摸底隐性债务情况，一债一策制定化解方案。加快土地出让节奏，实现土地出让收入 7.5 亿元，切实提高政府综合偿债能力。

5.强化财政管理，提高法治化规范化水平

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。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推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和标准化。进一步细化预决算公开内容，全面做好政府预决算、部门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预决算等公开工作，在全省预决算公开度排名中，居 24 个直管县（市）第 1 位。

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。在 2017 年试点的基础上，通过开设单位零余额账户、制作电子印章、系统联网调试等，顺利实现财政、代理银行和人行国库的无纸化票据传递，为全县预算单位提供了高效的资金支付和结算服务，实现了从“跑银行”到“点鼠标”的跨越。

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。狠抓制度建设和执行，建立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对扶贫资金分配、下达以及项目资金绩效目标

执行等情况进行监控，完善国有资产管理，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和国有资产。推动政府会计制度改革，组织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开展培训，为 2019 年 1 月 1 日政府会计制度全面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完善政府采购和预算评审工作机制。全县政府采购中标金额 27969 万元，节约资金 2850 万元，节支率达 9.3%；全县评审项目 579 个，审减额 9402 万元，审减率达 13%。

强化财政监督。结合全县中心工作组织重点领域监督检查，在扶贫资金、预决算公开、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方面加大检查力度，依法依规提高监督检查法治化水平。

以上工作成绩的取得，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县委科学决策、正确领导的结果，是县人大、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、有力指导的结果，也是全县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。

在总结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面临的问题和困难：我县财源结构不优，传统产业支撑力衰退，新产业、新业态正处在成长阶段，短期内难以形成新税源，收支矛盾十分突出。对此，我们高度重视，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19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情况

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，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，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，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。

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目标为 8.5%，这一增幅充分考虑了经济发展和减税降费因素，是积极稳妥的，在具体工作中，将坚持高质量发展的要求，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。支出方面，将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障、教育、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支出规模，不断提高公共服务的保障水平。

2019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县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高质量发展的根本方向，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并突出聚力增效，支持打好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大攻坚战；按照“既尽力而为、又量力而行”的要求，保障基本公共服务，强化民生托底；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，完善预算管理制度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；继续加大资金统筹力度，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，加大对重点领域和项目的支持力度；从严管控政府性债务，积极防范化解风险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（一）2019 年主要支出政策

1. 加大资金筹措力度，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

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。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机制，严格落实债务风险预警、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。建立全口径债务平台月报制度，跟踪掌握地方政府债务增减情况。积极申报 2019 年新增债券计划，为“四好农村路”、西环路、棚

户区改造、土地储备等重点项目提供资金保障。优化土地供应结构，加大土地出让力度，有效降低政府偿债风险。

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。将脱贫攻坚投入作为优先保障领域，足额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，加大产业扶贫力度，进一步深化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应用，强化扶贫资金使用绩效管理，促进扶贫项目与扶贫资金、扶贫项目实施进度与扶贫资金支付进度有效匹配。

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围绕生态环境、人居环境整治，突出垃圾、污水、厕所革命、村容村貌“四大方向”，建立环境卫生长效运营管理机制。全面开展国土绿化行动，以环城水系、干线公路、焦温高速、南水北调绿色廊道等为重点，加快林业生态建设。深入开展清洁能源取暖推广行动和城市水系景观美化，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。

2.围绕全县中心工作，服务重点项目建设

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立足全县产业发展基础，以企业需求为导向，加大财政投入力度，支持工业经济稳增长、企业扩产提效、技术改造创新、开拓市场等各项扶持鼓励措施的落实，推动构建结构更优、质量更高、效益更好的先进制造业体系。落实好深化增值税改革、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、初创科技型企业税收优惠扩围等政策，助力企业“轻装上阵”。支持招商引资工作开展，努力引进适合我县发展的优势项目，支持旅游业、健康养老、现代物流业等产业发展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。

推进重点项目建设。通过政府债券资金、盘活存量资金、争取上级资金、吸引社会资本等多种渠道，重点支持 G207 焦温快速通道、人民大街南延、黄河路东段改造、南水北调生态补水、慈胜公园、垃圾处理场三期等项目，保障工程建设顺利推进。

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。坚持中心城区、特色小镇、美丽乡村三级联动，以“五城联创”、“百城建设提质”、“四好农村路”为载体，支持城区承载综合能力提升和城乡融合发展，增强城市吸引力和竞争力，让美丽温县品质更优、环境更美。

加快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安排资金 4630 万元，巩固提升农业发展优势，稳步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和农业机械化水平。支持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，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的有机衔接，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。以河南省乡村振兴示范县的政策机遇为抓手，支持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、大田种植数字农业、现代农业综合配套改革等试点示范任务，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，推动农业全面升级、农村全面进步、农民全面发展。

3.着力保障改善民生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

推进教育均衡发展。加大教育投入力度，进一步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支持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，落实公办幼儿园生均财政拨款基准定额政策。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和住宿费。

支持就业优先战略。实施就业服务提升行动，支持农村劳动

力、退役士兵、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，积极开展职业培训，优化就业创业环境，鼓励创业带动就业。

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提高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水平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，进一步加大社会救助力度。全面落实优抚政策，保障维护退役军人权益。完善养老保险体系，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。

促进卫生事业发展。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，支持公立医院改革、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管理，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，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。

加大公共安全投入。完善政法经费保障机制，支持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开展、执法办案能力提升和政法机关基础设施建设。支持视频信访接访系统、网格化综合服务管理中心暨数字化城管工程建设。

强化住房保障建设。多渠道筹措资金，加快推动保障房建设。实行保障房资金在线管理，突出监管重点，规范资金使用，加快支付进度，保障资金安全。

（二）2019 年财政收支预算（草案）

1. 一般公共预算

（1）收入安排

2019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定为 89620 万元，增长 8.5%，其中，税收收入拟定为 65423 万元，增长 10%，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3%。

主要收入项目是：

- 增值税 24213 万元，增长 13.1%。
- 企业所得税 10184 万元，增长 22.5%。
- 个人所得税 929 万元，增长 0.4%。
-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4 万元，增长 15.3%。
- 房产税 1800 万元，增长 42.1%。
- 印花税 1100 万元，增长 26.3%。
- 城镇土地使用税 5780 万元，增长 35.6%。
- 土地增值税 6200 万元，增长 25.7%。
- 车船税 1714 万元，增长 27%。
- 契税 5000 万元，下降 5.4%。
-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581 万元，下降 5%。
- 罚没收入 6322 万元，下降 17.3%。

（2）支出安排

2019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定为 89620 万元，税收返还 6653 万元，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95766 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 万元，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12000 万元，上年结转 53 万元，收入共计 206092 万元，扣除上解省级 11065 万元后，可支配财力为 195027 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194880 万元，还本支出拟安排 147 万元。

主要支出科目是：

-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14 万元，同比增长 16.5%。

- 公共安全支出 14816 万元，同比增长 25.3%。
- 教育支出 31889 万元，同比增长 7.6%。
- 科技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5 万元，同比增长 22.3%。

-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80 万元，同比增长 6.7%。
- 卫生健康支出 38244 万元，同比增长 16.7%。
- 节能环保和住房保障支出 10855 万元，同比增长 6.4%。
- 城乡社区支出 4952 万元，同比增长 9.5%。
- 农林水支出 19019 万元，同比增长 6.5%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

2019 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拟定为 73291 万元，上年结转 3526 万元，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981 万元，收入总计 77798 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2000 万元后，可支配财力为 65798 万元。

按照以收定支、专款专用的原则，政府性基金支出拟安排 63033 万元，还本支出拟安排 2765 万元。

3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2019 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(仅包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)收入拟定为 16219 万元。

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拟安排 11190 万元。

以上各项支出，是根据收入状况、支出需求和上级提前告知补助安排的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通过向上申报项目争取资金还

会有相应的追加支出。

三、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

（一）提高财政发展质量。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下财政发展的特点，主动加大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分析研究，精心谋划当前财税工作，确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目标任务。一方面，严格依法组织收入，开展重点税源调查，充分挖掘增收潜力，在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基础上，确保财税收入稳定增长；另一方面，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重点减轻制造业和小微企业负担，助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，服务产业结构优化，促进经济转型升级。

（二）强化预算刚性约束。牢固树立法治观念，严格按照《预算法》编制预算，坚持先预算后支出，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，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，维护预算严肃性。

（三）调整优化支出结构。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金，优先保障工资、运转、基本民生支出需求，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，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四）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和信息系统建设，从绩效目标的设立、执行监控、事后评价、结果应用等方面跟踪监督评价专项资金效果，构建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。探索实施部门整体支出评价，将绩效评价由项目支出向部门整体支出拓展，扩大绩效评价覆盖范围。

各位代表，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县人大的

监督，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，锐意进取，奋力争先，攻坚克难，敢于担当，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，努力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，为温县奋力谱写新时代更加出彩新篇章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，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！